

高等学校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核心课程系列教材

社会保险

(第二版)

侯文若 编著

Social
Insurance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高等学校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核心课程系列教材

社会保险

(第二版)

侯文若 编著

Social
Insurance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保险/侯文若编著. —2版. —北京: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2009
高等学校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核心课程系列教材

ISBN 978-7-5045-7900-3

I. 社… II. 侯… III. 社会保险-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F842.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99951 号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1号 邮政编码:100029)

出版人:张梦欣

*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装订 新华书店经销

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本 22.25印张 2插页 376千字

2009年6月第2版 2009年6月第1次印刷

定价:36.00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010-64929211

发行部电话:010-64927085

出版社网址: <http://www.class.com.cn>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4954652

编审委员会名单

(2002年8月成立,按姓氏笔画为序)

- 文 魁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 (劳动领域)
- 史柏年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教授 (社会保障领域)
- 李永杰 华南师范大学教授 (劳动领域)
- 郑功成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社会保障领域)
- 林 义 西南财经大学教授 (社会保障领域)
- 杨河清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 (劳动领域)
- 陈良瑾 中国社会工作协会专家委员会主任、教授 (社会保障领域)
- 周永新 香港大学教授 (社会保障领域)
- 周其仁 北京大学教授 (劳动领域)
- 赵履宽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劳动领域)
- 姚先国 浙江大学教授 (劳动领域)
- 侯文若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社会保障领域)
- 袁志刚 复旦大学教授 (劳动领域)
- 曾湘泉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劳动领域)
- 穆怀中 辽宁大学教授 (社会保障领域)

第二版总序

《高等学校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核心课程系列教材》是由中国劳动学会劳动科学教育分会、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联合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在全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领域著名专家学者的支持和共同努力下，由我具体负责协调并组织推进的一项重大教材建设工程。自2002年启动，经过几年的努力，包括《劳动经济学》（曾湘泉主编）、《劳动关系学》（常凯主编）、《职业生涯规划》（杨河清主编）、《社会保障学》（郑功成主编）、《社会保险》（侯文若编著）、《劳动法与社会保障法学》（贾俊玲主编）等在内的首批教材于2005年出版。2007年推出的《社会保险精算》（宋世斌、申曙光主编）及此后推出的《社会救助与社会福利》（陈良瑾主编）、《工伤保险》（孙树菡主编）、《发展与就业》（姚裕群主编）等第二批教材，使这一套凝聚着国内众多一流劳动与社会保障专家学者心血的教科书基本形成了体系，它将能够更好地满足开设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的高校师生的需要。

由于尊重专业特色、追求教材质量，本系列首批教材自2005年出版以来，成为许多高校相关课程的首选教材，在我国高等教育界产生了重要的影响，为培养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人才做出了应有的贡献。短短4年间，《社会保障学》印行9次，《劳动法与社会保障法学》

印行6次，《劳动经济学》印行6次，《职业生涯规划》印行5次，《劳动关系学》印行4次，《社会保险》印行3次。在首批教材中，《社会保障学》《社会保险》《社会保险精算》《劳动关系学》《职业生涯规划》亦已入选“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该批教材能够如此受欢迎，当然表明了教材本身所具有的知识结构的合理性与完整性，能够被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师生所接受。因此，首批教材是接受了检验的优秀教科书。

本着对学生高度负责的精神，在首批教材出版4周年以及第二批教材陆续出版之际，我们决定组织实施修正首批教材的工作，即根据国内外社会保障制度及社会保障理论发展动态，对首批教材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以促使教材适应时代发展变化并吸收新的智慧而更趋完善。同时，逐步推进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其他种类教材的建设，最终促使本系列教材能够在确保优质的条件下，全

面满足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及相关专业的教学需要。

需要指出的是，第二版教材不仅同样遵循了第一版教材所奉行的原则，而且更进一步要求教材立足现实，反映前沿，力求知识体系完整，更加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在教材建设中，既反映已经成熟或公认的理论学术思想，又能够反映具有代表性的劳动和社会保障领域的最新理论、最新技术和方法，在保留理论体系、体例格式和写作风格的既有特色的同时，部分教材还对内容结构做了进一步的优化。

在本系列教材首批教材第二版出版之际，我期望它能够以更加科学、完整、系统的知识内容，相互配合却又较少交叉重复的体系，以及完善的结构体例，满足不断发展的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的需要。同时也期望着，各位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同仁能够提供有益的批评意见，使我们进一步修订、完善该系列教材。

衷心祝愿我国的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能够真正获得健康、长足的发展，在劳动和社会保障专业领域深造的众多学子们能够在本系列教材的引导下茁壮成长起来。

郑功成

2009年5月18日

编著者简介

侯文若，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教授，我国老一代社会保障领域专家，长期从事经济、人口和社会保障问题的教学和研究活动。自1978年以来，他一方面担负起培养社会保障专业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工作，同时，还参与国内外有关社会保障的研究项目，先后撰著并出版了《社会保障理论与实践》《现代社会保障制度》等近20部专著和教材。1980—2004年期间，作为中国社会保障专家和Employee Benefit Forum for China副主席，应邀先后赴俄罗斯、英、德、日、美诸国与会、访问或讲学，在其学术刊物上发表有关经济和社会保障问题的论文，诸如*Urban and Rural Pension Insurance in China*, *Enlightenment of the Economic Reform in China to CIS Countries*等等。

内容提要

本书力求从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角度，对社会保险作出全面而又系统的论述。全书共十章，涉及社会保险的方方面面，既有对诸如目标取向、覆盖范围、构建原则、历史沿革等社会保险基本问题的综述，又有对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项目多角度的探讨，还总结并展望了社会保险的发展方向。编著者始终以中国的社会保险制度作为阐述的主题，并有机地结合了世界各国的情况，将中外社会保险制度发展的历史脉络进行了详尽的梳理，充分体现了教科书授业解惑的特点。

第二版前言

1989年，我开始在高校开设“社会保障学”课程，并肩负起培养社会保障专业研究生的重任。那时，正值中国社会保障制度进入改革阶段。于是乎，双重压力、教学压力和投身改革、力求作点贡献的压力，一道向我袭来。

退缩吗？那不是我的秉性。路只有一条——迎难而上。我很快抛却其他爱好和兴趣，全身心地投入社会保障问题的涉猎和研究，寻求一切机会参与社会保障问题的国内外讨论，直至赴日、英、德等社会保障发达的国家实地考察，当然，也从不放弃国内社会保障项目的参与和撰著活动。

越往社会保障问题的深层探索，我越感到，如果不对社会保险问题付出极大努力，很难从理论上和实践上把社会保障缺席推向前进。在国内外学术交往中，我更深深地意识到了这层。人们跟你谈论社会保障问题，其实谈的都是社会保险问题。这更激起了我探索社会保险问题的情趣，也更坚定了我朝这个方向的努力信念。

所以，当我有幸挑起撰著《社会保险》一书的重担时，用俏皮话说，“正中下怀”。

但，《社会保险》要按教科书，而不是按专著或一般丛书的格调撰写，这显然不是个容易啃动的硬核桃。我不得不坐下来认认真真思索开来。

经过几度思考、推敲，我给自己定下了几个条条，作为撰著《社会保险》教科书的基本思路：

第一条是书的结构、内容必须全面，并且，要能从中窥见中国社会保险的全貌。社会保险的全部问题，无非是社会保险体系问题，就中必须涉及养老、医疗、工伤、失业四个险种，必须涉及社会保险的科学界定、性质和实施原则，必须涉及社会保险的产生、改革和发展趋向，必须涉及社会保险基金的征集、使用和运行，而在这些问题的阐发中间，读者又应能处处看到中国社会保险的踪影。

第二条是史论结合。《社会保险》必须提供有关社会保险以及各个险种的基本理论、基本准则、基本运行方式。后者都是多年累积而成，稳定性很强，是实施社会保险各国的经验结晶，经历过历史长河的冲刷。但是，这些基本的、稳定的理论或准则，比如，社会保险属国家行为，强制实施，是如何形成的？则要求从历史深渊上给予回答。类似的例子，诸如昔日的俾斯麦模式以至今日的个人账户模式，都要求寻根究底，探索历史渊源。这是教科书义不容辞的职责。论必须与史密切结合，这构成我写这部教科书的另一思路。

第三条是披露最新发展并作适当评估。社会保险的最新发展，莫过于个人账户模式的出台和发展。它最初出现于新加坡，而后被引入智利、中国等国。甚至，一贯奉行全民皆保险和俾斯麦模式的国度，特别是发达国家，如美国、瑞典、意大利，也在考虑改行个人账户制。这是社会保险最新的发展，《社会保险》教科书没有理由不把它纳入框架。其中，尤其引人注目的是中国的社会保险新模式——个人账户与共济基金相结合的模式，不仅丰富了社会保险宝库，而且是个创新。它改变了社会保险历来强调遵奉公平而忽视效率的原则，改而成为遵从公平与效率结合的原则。这样大的变化，必须披露、总结、评估，是不待言的。所以，披露并评估社会保险的最新发展，也构成本书撰者的思路之一。

社会保险发展到今天，已经升华为一种科学体系，需要应用多种学科去探索和研究。唯其如此，初稿完成之后，我立即烦请西南财经大学教授林义给予指导，提出进一步修改的建议。林义教授十分负责，从书的框架直到内涵都提出了宝贵意见，对本书

成型起到了促进作用。在此，谨向林义教授表示谢意。

本书2009年有幸再版。从2005年初版到再版，正值中国社会保险进入深入改革的时期，我借机增补了中国部分的论述，主要增补的是：社会保险转向全民皆保险方向发展；社会保险基金从地方统筹逐步回升到全国统筹；由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双层次组成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金在计算方法上逐次修正；基本医疗保险领域企业保费按年龄递增向受保职工个人账户补助递增情景；工伤保险领域统筹区差别费率制和浮动费率制的具体情景；失业津贴和生育津贴的给付标准等。

此外，初版以来，中外社会保险领域都出现了一批新数据、新规定，我再版时一一引进；并且，将新规定替代了旧规定，如用中国2007年的失能程度等级划分规定替代了1996年的规定等。

还有，根据本书初版后读者的反馈，我在再版时对一些关键的专业术语，如社会保险、社会保险基金、工伤保险等等，一一作了新的修饰，力求界定科学、完整。

最后，借本书再版之际，我还要向王晓军教授表示谢意，感谢她百忙中为本书撰写了第三章第一节中关于医疗保险基金需求总量的测算，以及第六章第二节关于中国“隐性债务”的测算。

侯文若

2009年4月15日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保险内涵与外延 (1)

学习要点	1
关键概念	1
第一节 社会保险覆盖对象	2
第二节 风险与社会保险项目	5
第三节 社会保险目标取向与功能	11
第四节 社会保险构建原则	16
第五节 社会保险与商业保险	22
本章小结	30
复习思考题	31
问题讨论	31

第二章 社会保险历史沿革 (33)

学习要点	33
关键概念	33
第一节 工业化发展与社会保险	34
第二节 社会保险问世	35
第三节 社会保险广泛传播和充分发展	39
第四节 社会保险走向改革	50
第五节 中国社会保险历史沿革	58
本章小结	73
复习思考题	73
问题讨论	73

第三章 社会保险基金 (75)

学习要点	75
------	----

关键概念	75
第一节 社会保险基金需求总量测算	76
第二节 社会保险基金筹措方法	81
第三节 社会保险基金来源	85
第四节 社会保险基金投放和管理	91
本章小结	99
复习思考题	100
问题讨论	100

第四章 养老保险给付确定模式 (101)

学习要点	101
关键概念	101
第一节 给付确定模式基本内涵	102
第二节 美国养老保险给付确定模式	109
第三节 日本养老保险给付确定模式	119
本章小结	132
复习思考题	133
问题讨论	133

第五章 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模式 (135)

学习要点	135
关键概念	135
第一节 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制——投保决定模式的表现形式	136
第二节 新加坡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模式	138
第三节 智利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模式	149
本章小结	158
复习思考题	159
问题讨论	159

第六章 统账结合养老保险模式 (161)

学习要点	161
关键概念	161
第一节 基本养老保险新模式	162
第二节 隐性债务	172
第三节 企业年金制度	175
本章小结	194
复习思考题	194
问题讨论	194

第七章 医疗保险 (195)

学习要点	195
关键概念	195
第一节 医疗保险内涵与特点	196
第二节 医费单轨负担模式	202
第三节 医费多渠道负担模式	206
第四节 医费双轨负担模式	212
第五节 共济基金与个人账户结合的医疗保险模式	219
本章小结	234
复习思考题	234
问题讨论	234

第八章 工伤保险 (235)

学习要点	235
关键概念	235
第一节 工伤保险特点	236
第二节 工伤认定与工伤预防	239
第三节 工伤康复	251
第四节 工伤补偿	254
第五节 差别费率与浮动费率制	268
本章小结	273
复习思考题	273
问题讨论	273

第九章 失业保险 (275)

学习要点	275
关键概念	275
第一节 失业与失业保险	276
第二节 失业保险基金筹集	280
第三节 失业预防机制	283
第四节 失业保险权益	288
第五节 促进就业和再就业举措	300
本章小结	311
复习思考题	311

第十章 社会保险发展趋向 (313)

学习要点	313
关键概念	313
第一节 多种养老保险模式并存且走向融合	314
第二节 社会保险项目愈益细化	316
第三节 社会保险走向国际合作	339
本章小结	342
复习思考题	342
问题讨论	343

参考文献 (344)

第一章

社会保险内涵与外延

■ 学习要点

- 掌握社会保险的科学界定。
- 了解社会保险各个险种覆盖群体的变迁及扩展情景。
- 弄清人身风险和工作风险是指哪些风险以及为什么需要社会保护。
- 牢记社会保险的直接目的是通过保障投保人享有基本生活，实现社会稳定这一目标取向。
- 洞悉社会保险的各项功能。
- 把握社会保险构建时必须遵从的基本原则，这些原则也反映了社会保险的本质特征。
- 重点掌握社会保险与商业保险的相互配合。

■ 关键概念

社会保险 人身风险 社会保险项目
参保人 覆盖率 国家行为原则 投保
基本生活

►第一节 社会保险覆盖对象

社会保险,作为社会保障体系中的主要成员,属国家行为,是国家依法实施的一项重要社会政策,赖以运用社会集资、分担风险的方法,即要求参保人和用人单位依法按期如数作出投保^①,以及政府提供资助的方法,对遭遇生育、年老、失业、疾病、伤残、死亡等不可规避风险袭扰而暂时或永远失去劳动能力,从而失去工资或收入的受保群体提供一定程度的补偿和服务,使他们仍能享有基本生活,以确保社会稳定。

实行社会保险,需要明确社会保险覆盖和保护的对象,首先而且主要是劳动者群体。原因在于,劳动者群体构成人口的大多数,是社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主要创造者,国家安全的捍卫者,繁衍子孙后代的担当者,属于基本人口群体。而在社会保险最初出台时,甚至曾仅以劳动群体作为保障对象,这是历史原因造成的。

19世纪末,随着工业化高广度和深度推进,劳动者群体越来越不满企业的劳动、卫生、安全和生活条件,不时联合起来向雇主、资本国家作斗争,最后,迫使资本国家不得不作出让步,推出社会保险,用以安抚劳动者群体,平息事端,保证资本主义经济永续运作。所以,作为工业化事业的实际推动者和担当者,机器工业的劳动者群体首先被列为社会保险的对象,顺理成章。由此也可断言,社会保险实质上属于劳动保险。

但是,随着社会保险事业愈益发展,各国政府越来越看到,社会保险具有稳定社会秩序的特殊功效。社会保险的覆盖对象也因此被逐步扩展。例如,美国1935年实行基本养老保险后,最初仅第二和第三产业的劳动者才属覆盖对象,20世纪50年代扩及农场工人、自营工商业者和一部分教育工作者,60年代初又扩及大部分公务员和办事人员。而在东西方“福利国家”,社会保险甚至扩展到了全体国民。今天,从覆盖对象方面考察,社会保险在世界各国出现了两种做法:一种是对对象有选择的做法,即保持社会保险只对劳动者负责的做法;另一种是对象普遍的做法,把社会保险实施的对象扩展到了全体国民。

然而,就每种社会保险项目,即社会保险各个险种而言,覆盖对象的范围又各有特色。

^① 投保,中国称之为缴费。有企业(用人单位)投保与个人投保即企业(用人单位)缴费与个人缴费之分,企业(用人单位)及其员工必须履行,属法定行为。——编著者。

一般,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的对象范围最广泛,且愈益走向“全民健康”和“全民养老”。这是因为,对个人和家庭说来,医药费支出以及度过晚年的养老金需要都是最最重要的。所以,以实现“普遍福利”作为基本国策的“福利国家”(Welfare State)纷纷采取全民皆保险的做法。应该说,只要国家的生产力发展水平能够承受得了,这是好事一桩,并且,确也代表了社会保险的方向。迄今,在“福利国家”,全民均被覆盖在社会保险大伞之下,无论工人、农民、个体工商户者、自由职业者、公务员以及他们的家属,只要做些许投保,患病后均有权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达到老龄后均有权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但也有一点例外。例如日本和德国,虽是推行了全民医疗保险,却对高过一定工资或收入水平的国民鼓励自愿投保,而不强制参保。显然,这样的规定丝毫不会影响高收入群体的医疗保险,一则他们仍可自愿参保,再则,他们有能力改而依靠商业人身保险。对国家说来,这样规定却可节约巨大的公共医疗保险支出,与此同时,也给商业人身保险和用人单位补充医疗保险腾出更大空间。

失业保险的对象范围要窄得多。

失业保险实施的对象大都是企业的合同工,即有雇用关系的被雇用者,因为只是有雇用关系的工人才有就业与失业之分。但在有雇用关系的工人中间,失业风险最大的行业的工人,往往被列为失业保险的首批对象,例如,1911年世界上第一个实行失业保险的英国,就曾把当时失业风险最大的机械、建筑、造船行业的工人作为首批覆盖对象。至于无雇工的工商个体劳动者乃至自由职业者,本人既是雇员也是雇主,则无失业与就业之分;农村个体劳动者有土地作为自己的生活来源,也无失业一说,对这些劳动者显然无须实施失业保险。但是,农场工人、临时工、季节工、家庭工则稍有区别,往往视其有无雇用关系决定是否列为失业保险对象。公务员由于工作比较稳定,收入也比较稳定,虽有固定雇用关系,很长一段时间未被列为失业保险的对象,但随着失业保险工作愈益取得经验和成效,他们也开始被列为保险对象。

工伤保险最初只覆盖工作岗位危险、劳动卫生条件很差、工伤事故频仍的那些产业的工人,而后才扩展到一切有雇用关系的产业工人以及办事人员、业务人员,乃至个体劳动者。

中国社会保险自20世纪50年代初推出之后,很长一段时期内,把覆盖对象仅仅锁定在城镇劳动者,最初只覆盖国有企业职工、公务员和国有事业单位员工,但进入21世纪,非国有企业员工、城镇个体劳动者、乡镇企业职工、进城务工农民以至城乡非从业居民全被覆盖了进来。这是中国从计划经济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社会保险领域的必然选择。从20世纪50年代直至90年代,